

桃園市立龍潭國民中學 115 學年度第 2 次第 3 招代理教師甄選錄取公告

一、經本校 115 年 7 月 13 日教評會決議通過本次第 3 招甄選錄取名單如下：

(一)代理教師：

1. 特教身障科實缺正取 1 名：蘇○顯
虛缺(育嬰)正取 1 名：徐○婷
虛缺(侍親)正取 1 名：張○政
備取 3 名：備取第 1 名范○文
備取第 2 名陳○偉
備取第 3 名藍○鳳
2. 地球科學科實缺正取 1 名：張○浩
備取:從缺（已足額錄取）

(二)代課教師：

1. 視覺藝術科正取：從缺

二、正取人員請於 115 年 7 月 14 日 8 時至 10 時，攜帶身分證、合格教師證（無者免附）、最高學歷證件正本及安泰銀行存摺影本，至本校人事室辦理錄取報到手續，逾時即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；備取人員俟接獲電話通知後，至本校辦理報到。正取人員如具合格教師證，請另檢具曾任專任或代理教師年資之聘書、離職證明及敘薪通知書、考核通知書影本（無則免付）。